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10-018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mpany, Limited

二〇一〇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〇年八月三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及目录

重 要 提 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王良彦、副董事长、总经理杨晓、董事、总会计师姚毅明、财务部部长高建荣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及目录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6)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5)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0)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TCGC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恩孝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电 话：0351-6019365

传 真：0351-6199887

电子信箱：mqh000968@126.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公司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邮政编码：03002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tymqh.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公司半年度报告指定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煤气化

股票代码：000968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8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首次注册地点：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69593

税务登记号：140114701138010

组织机构代码：70113801-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5,818,877,575.83	5,217,684,242.50	11.5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922,390,749.72	2,794,867,396.24	4.56%
每股净资产	5.6884	5.4402	4.56%
项 目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1,794,022,058.92	1,569,502,606.47	14.31%
营业利润	290,128,655.13	208,994,769.89	38.82%
利润总额	284,338,437.17	201,242,435.29	4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922,623.35	120,983,031.24	44.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79,100,737.96	126,531,872.56	41.55%
基本每股收益	0.3405	0.2355	44.58%
稀释每股收益	0.3405	0.2355	4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0%	4.74%	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3486	0.2463	41.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3486	0.2463	4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8,108.83	340,712,650.89	-96.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255	0.6632	-96.15%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80.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664.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93,30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398.48
所得税影响额	1,392,704.87
合 计	-4,178,114.61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本报告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5	0				476	476	1,901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25	0				476	476	1,901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高管持股）	1,425	0				476	476	1,901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3,745,575	100				-476	-476	513,745,09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3,745,575	100				-476	-476	513,745,099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13,747,000	100				0	0	513,747,000	100

注：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全部为公司原高管持股，本期变动原因为根据相关规定离任



高管股份全部锁定半年，该股份已于 2010 年 7 月 6 日解除锁定上市流通。

二、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股

股东总数		90,48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股东	49.45%	254,037,755	0	67,99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1.27%	6,500,000	0	0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东	1.14%	5,866,377	0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1.06%	5,460,000	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1.00%	5,112,910	0	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股东	0.94%	4,829,413	0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65%	3,358,875	0	0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35%	1,800,0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34%	1,739,229	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基金 理财产品等	0.32%	1,647,981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037,755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866,3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2,910		人民币普通股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4,829,4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58,8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9,2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1,647,98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不详。				

注:报告期末,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仍为 254,037,755 股,其中质



押的股份余额为 6,799 万股，全部为太原市财政局承担集团公司借入的亚洲开发银行再转贷款人民币 11,019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其中 5,230 万股为原质押股份，1,569 万股为分红红股。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王良彦	董事长	0			0	
胡耀庭	副董事长	0			0	
杨 晓	副董事长、总经理	0			0	
刘恩孝	董事、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经理	0			0	
姚毅明	董事、总会计师	0			0	
张建平	董事、副总经理、运销分公司经理	0			0	
秦联晋	独立董事	0			0	
朱剑林	独立董事	0			0	
陆 军	独立董事	0			0	
王 健	监事会主席	0			0	
赵宏达	监事	650			650	
张向荣	监事	0			0	
赵靖平	监事、第二焦化厂工会主席	0			0	
米崇林	监事、嘉乐泉煤矿工会主席	0			0	
胡能光	副总经理	0			0	
景明生	副总经理	0			0	
李金元	副总经理	0			0	
王大力	副总经理	0			0	

备注：公司未实行股票期权，未授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何形式的股票。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2010 年 1 月 7 日，经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



过：王良彦、胡耀庭、杨晓、刘恩孝、姚毅明、张建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秦联晋、朱剑林、陆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健、赵宏达、张向荣、赵靖平、米崇林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010年1月7日，经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王良彦为公司董事长；胡耀庭为公司副董事长；杨晓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刘恩孝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杨晓提名，继续聘任刘恩孝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继续聘任姚毅明为公司总会计师；继续聘任张建平、胡能光、景明生、李金元、王大力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0年1月7日，经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表决通过：王健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1、报告期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十一五”发展规划和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确定的各项指标，深化内部改革，夯实基础管理，精心组织生产，强化市场营销，克服了原料煤采购困难、铁路运力紧张等诸多困难，顺利完成了上半年各项生产经营指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 坚持均衡稳定生产，确保产运衔接平衡。以市场为导向，合理配置各生产要素，加大原料煤内调力度，拓展原料煤组织渠道，均衡稳定组织生产，确保了产业链条的稳定运行；强化运输系统的装卸排管理，合理调配运力资源，保障产品的运输需求；同时认真分析研究煤焦市场的变化，大力开拓销售市场，强化焦炭、精煤、原煤和化工产品的营销管理工作，确保产品稳定销售和货款的及时回收。

(2) 夯实基础管理，确保安全生产。进一步强化区队班组建设和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努力提升基础管理和现场管理水平，完善了煤矿安全机构设置，构建了管理、工作、技术、考核四大标准体系，强化了业务部门的安保作用，健全了安全生产的基础制度，有效夯实了公司安全管理基础；同时加大安全投入，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加大安全监察和考核力度，实现了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

(3) 加强内部管控，提高运营水平。以成本管控为核心，进一步加强计划成本管理，规范产、供、运、销、资金、质量、工程、合同“八大系统”的统一管理，有效地增强了公司的集中管控能力，逐步形成了公司总部为资本中心和利润中心，各生产单位为生产中心和成本中心的管理运营模式，同时进一步健全了内部控制机制，提升了公司抗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4) 扩大资源储备，着眼长远发展。按照公司总体战略规划，紧紧抓住山西省煤炭行业布局调整和结构优化的有力时机，全力争取煤炭资源，加快龙泉煤矿建设和整合煤矿的技改扩建工程，提高了优质炼焦煤的占有量，加快了煤炭资源储备及煤炭产能的扩张，增强和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的后劲。



2010 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各项经营指标比上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79,402.21 万元，同比增长 14.31%；营业利润 29,012.87 万元，同比增长 38.8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 17,492.26 万元，同比增长 44.58%。

2、公司营业构成及变化情况

(1) 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同比增减变化

项 目	金 额		同比增减 (%)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794,022,058.92	1,569,502,606.47	14.31%
营业利润	290,128,655.13	208,994,769.89	3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922,623.35	120,983,031.24	44.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值	-310,863,121.00	-21,711,876.81	-1331.77%

其中：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的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焦炭、精煤、原煤价格同比上升。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值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中公司主要客户货款结算时多以票据支付。

(2) 总资产、股东权益与期初相比增减变化

项 目	金 额		同比增减 (%)
	期末数	期初数	
总资产	5,818,877,575.83	5,217,684,242.50	1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922,390,749.72	2,794,867,396.24	4.56%

其中：总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整合资源，收购煤矿，以及龙泉、华苑公司基建工程投入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比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3) 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按行业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	营业成本同比 增减 (%)	毛利率同比 增减 (%)
煤炭	1,619,115,277.42	999,202,014.29	38.29%	11.63%	7.92%	2.12%
城市公用	32,605,446.49	125,557,113.30	-285.08%	8.44%	29.94%	-63.71%
化工产品	75,697,951.78	60,201,579.28	20.47%	48.02%	11.99%	25.58%
其他	2,469,350.37	1,487,425.03	39.76%	-44.32%	-60.29%	24.23%
合计	1,729,888,026.06	1,186,448,131.90	31.41%	12.62%	9.85%	1.73%

按产品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	营业成本同比 增减 (%)	毛利率同比 增减 (%)
原煤	217,032,082.76	74,577,712.54	65.64%	8.02%	-4.90%	4.67%
焦炭	1,111,792,383.39	783,084,644.79	29.57%	22.23%	13.55%	5.38%
煤气	30,208,141.41	117,177,011.23	-287.90%	5.90%	27.52%	-65.74%
精煤	255,826,453.46	112,437,069.39	56.05%	-9.17%	2.66%	-5.06%
化工产品	75,697,951.78	60,201,579.28	20.47%	48.02%	11.99%	25.58%
中煤	34,464,357.81	29,102,587.57	15.56%	-40.82%	-39.79%	-1.45%
电力	2,397,305.08	8,380,102.07	-249.56%	55.40%	77.04%	-42.74%
其他	2,469,350.37	1,487,425.03	39.76%	-44.32%	-60.29%	24.23%
合计	1,729,888,026.06	1,186,448,131.90	31.41%	12.62%	9.85%	1.73%

按地区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同比 增减 (%)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华北地区	1,349,733,623.88	1,147,766,781.09	17.60%
华东地区	319,777,393.42	254,753,526.87	25.52%
其他地区	60,377,008.76	133,503,182.86	-54.77%
合计	1,729,888,026.06	1,536,023,490.82	12.62%

(4) 营业变化情况



项目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原煤	12.55%	13.08%	6.29%	7.26%
焦炭	64.27%	59.22%	66.00%	63.85%
煤气	1.75%	1.86%	9.88%	8.51%
精煤	14.79%	18.34%	9.48%	10.14%
化工产品	4.38%	3.33%	5.07%	4.98%
中煤	1.99%	3.79%	2.45%	4.48%
电力	0.14%	0.10%	0.71%	0.44%
其他	0.14%	0.29%	0.13%	0.35%

报告期焦炭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份额同比增高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焦炭价格同比上升，同时销量增加所致；精煤、中煤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降低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为适应市场变化，调整策略，加大内供力度所致。

报告期无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3、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今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生产经营工作计划，克服原料煤采购困难、铁路运力紧张等诸多困难，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深化企业改革、强化基础管理、安全均衡稳定组织生产，认真落实各项生产经营任务，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工作按计划目标稳步推进。

经营中的主要问题与困难：

1、目前我公司自产炼焦煤在煤种、质量、数量等方面，难以满足所属两焦化厂生产需求，60%以上的原料煤需从市场采购。受炼焦煤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难以保质、保量、稳定供应，给焦炭的生产组织、质量控制等带来一定影响。

2、受下游钢铁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预计下半年焦炭市场将继续弱势运行，焦炭价格表现波动较大，焦炭生产仍将在困难中运行。



应对措施:

(1) 加强生产组织管理, 确保产业链条安全稳定均衡生产, 适时调整产品结构, 发挥产业链条整体优势, 加大原料煤内调力度, 确保产运销衔接平衡。

(2) 坚持以销售为龙头, 及时调整营销策略, 保证产品稳定销售。按照“保价格、保市场、保运力、保货款”的要求, 紧盯煤焦市场供需和价格变动情况, 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和质量, 提升服务水平, 满足用户需求。

(3) 立足内部挖潜, 强化成本管控, 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 提高经济效益。

(4) 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全力做好龙泉、华苑项目的建设, 严格控制项目投资, 从源头上提高投资效益。

二、报告期投资情况

1、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或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期的情况。

2、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龙泉矿井项目

土地征用情况: 土地报批相关手续由娄烦县国土局上报太原市国土局审批后, 已上报山西省国土局待批。

2009年6月29日, 山西省煤炭工业局以晋煤办基发[2009]506号文批复了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龙泉矿井项目的开工报告。2009年7月1日, 龙泉矿井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井巷工程: 上半年完成进尺1,752.7米, 累计完成进尺2,224米。井巷设备基本确定。

土建工程: 行政办公楼基础完成, 主体二层梁板柱墙混凝土浇筑完成; 任务交待室地基处理已完成, 基础钢筋绑扎完成; 工业场区排洪涵完成基坑土方挖运完成4,000m³, 砌筑完成1,000 m³, 工业场区临时道路完成浇筑混凝土路面531m³; 龙泉大道及龙龙线完成部分路基及砂砾垫层、盖板涵墙身、砾底基层及边沟全部完成; 南北河堤基础砌筑完成34,000 m³。



设备购置及安装：110KV 变电线路工程完成，基坑浇筑完成 82 基，并已开始组塔；110KV 变电站主体即将完成。

2010 年上半年完成投资 14,073 万元，累计完成投资 32,567 万元。

关于该公司最新的进展情况，我公司将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2)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目前，初步设计已评审完；环评正在上报中；煤炭地质报告2010年7月8日山西省煤炭工业厅晋煤规发〔2010〕599号文批复；安全专篇需等初步设计完成后编制报批。

截止报告期末，井巷工程如主、副斜井、北采区运输巷、回风井的维护修缮工程完工；北采区运输巷与原回风立井的贯通工程完工，通风系统形成；井下临时变电所设备安装完工；新回风立井三通一平工程完工。目前正在进行井下巷道复工前的整改工作。

地面工程如山体滑坡、山坡绿化及土方清挖工程基本完工；场区挡土墙修建、工业广场回填基本完工；地面副井绞车房、加压泵房、压风机房及高山水池等基本完工；单身宿舍楼、综合办公楼、食堂完工投入使用；培训中心的主体框架完工；35千伏双回路供电线路工程完工，已投入试运行阶段。

2010年上半年完成投资2,759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4,642万元。

(3) 收购山西蒲县三处煤矿的资产

2010年3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山西蒲县安泰煤焦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蒲县洼里煤业有限公司、山西蒲县东胜煤矿有限公司和东胜福利洗煤厂各70%资产的议案，同时审议通过了成立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2010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兼并重组整合山西蒲县三处煤矿的资产收购公告》）。



三、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资产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94,378.29	-211,407.53			600,133.0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1,294,378.29	-211,407.53			600,133.00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1,294,378.29	-211,407.53			600,133.00

四、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中未就报告期盈利状况做出预测。

五、公司对 200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年度经营计划不做调整。

六、公司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为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整体运作规范，法人治理制度健全，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将根据有关部门出台的规章制度，继续严格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经营管理行为，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建设，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努力建立公司治理长效运行机制，以良好业绩回报投资者。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3,74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 元（含税），此项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0 年 5 月实施完毕。公司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刊登。

三、公司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而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报告期内资产收购事项

收购山西蒲县三处煤矿的资产事项

根据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晋煤重组办发〔2009〕86号文件和
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中煤发展〔2010〕186号文件批复，我公司以资产收购的方式整合
改造山西蒲县安泰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煤焦）、山西蒲县洼里煤业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洼里煤业）、山西蒲县东胜煤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胜煤矿）、山西蒲县东胜福利
洗煤厂（以下简称东胜洗煤厂）的相关资产。公司分别与安泰煤焦、洼里煤业、东胜煤矿及
洗煤厂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同时与安泰煤焦大股东曹银虎共同设立了山西蒲县华胜煤
业有限公司。

公司作为整合主体，按《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的条件，以经评估的实物资产、采矿权价
值为基础，作价47,360万元收购前述公司（厂）全部资产的70%。

1、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安泰煤焦 成立于2000年3月6日，注册地址为蒲县乔家湾乡槐树村，法定代表人为曹银
虎，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0万元，其中：曹银虎出资916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88%；45名自然人出资12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经营范围为：原煤开采，洗
精煤、炼焦。现六证齐全，批准井田面积5.363平方公里，批准开采2[#]，3[#]，10[#]煤层，现采2[#]
煤层，煤质为气煤、肥煤。矿井保有资源储量为1,874万，可采储量为1,367.71万吨。矿井生
产能力为30万吨/年。矿井服务年限为35.07年。拟作为过渡性生产后关闭矿井。

洼里煤业 是根据晋矿整采划字〔2007〕363号文，由原蒲县洼儿里煤矿、蒲县乔家湾
胜利煤矿、蒲县新生煤矿及部分空白资源进行整合，并增批3、10号煤层，整合后经山西省工
商行政管理局以“（晋）名称变核企字〔2006〕1971号”文件核准企业名称为山西蒲县洼里
煤业有限公司。根据，蒲县人民政府向2007年2月5日山西省国土资源厅报送“蒲政发〔2007〕
44号”《关于蒲县整合八号煤矿明晰产权的情况报告》，洼里煤业的投资人为曹秋虎，投资



比例为100%。该矿批准井田面积1.8448平方公里，批准开采2[#]，3[#]，10[#]煤层，煤质为气煤、肥煤。矿井保有资源储量为726万吨，可采储量为479.95万吨。矿井生产能力为30万吨/年。矿井服务年限为12.31年。

东胜煤矿 成立于1992年7月10日，注册地址为蒲县乔家湾乡棚子底村，法定代表人为郭毅，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34万元，其中：杨春明、范舰力各出资667.00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50%。经营范围为：原煤开采。现六证齐全，批准井田面积1.2483平方公里，批准开采2[#]煤层，煤质为1/3焦煤。2[#]煤层保有储量221万吨。矿井生产能力为15万吨/年，矿井服务年限为9.92年。拟作为过渡性生产后关闭矿井。

东胜洗煤厂 成立于1998年4月16日，注册地址为蒲县乔家湾乡棚子底村，法定代表人为杨春明，公司类型为股份合作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万元，股东为杨春明和范舰力，各持有50%的股权。经营范围为：加工、销售精煤。

2、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的全部实物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井巷工程、机器设备及车辆、存货)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为成本法，分别出具了京立信评报字(2009)第041号、042号、043号、04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公司聘请北京中鑫众和矿业权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安泰煤焦、洼里煤业的采矿权进行了评估，分别出具了中鑫众和评报(2009)第126号、第127号《采矿权评估报告》。评估方法为折现现金流量法。计算公式为：

$$P = \sum_{t=1}^n (CI - CO)_t \cdot \frac{1}{(1+i)^t}$$

式中：P——矿业权评估价值；

CI——年现金流入量；

CO——年现金流出量；

$(CI - CO)_t$ ——年净现金流量



i ——折现率；

t ——年序号 ($t = 1, 2, \dots, n$)；

n ——评估计算年限。

公司以上述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按《资产转让协议》约定的条件收购全部标的资产的70%。具体评估结果及收购价款如下表：

评估及协议收购价格汇总表

名称	评估价格 (万元)			协议收购价格 (万元)		
	合计	实物资产	采矿权	合计	本公司	曹银虎
合 计	72,426.19	24,693.62	47,732.57	67,658.00	47,360.00	20,298.00
安泰煤焦	43,098.00	9,170.20	33,927.80	42,858.00	30,000.00	12,858.00
洼里煤业	19,030.29	5,225.52	13,804.77	14,000.00	9,800.00	4,200.00
东胜煤矿	8,685.72	8,685.72	*注 1	10,800.00	7,560.00	3,240.00
洗煤厂	1,612.18	1,612.18				

*注1：东胜煤矿采矿权价款补偿费为依据山西省政府“晋政办发[2008]83号”文件等相关规定计算并经山西省国土资源局核准的补偿费。

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无设定担保、抵押、质押等限制转让的情况和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3、按照《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矿业权相关信息披露》的规定需披露的其他内容，请见2010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兼并重组整合山西蒲县三处煤矿的资产收购公告》。

4、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 公司收购上述资产的收购价格见“评估及协议收购价格汇总表”。

(2) 支付方式以承兑汇票和现金分期支付。

(3) 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经各方决策及监管部门批准之日起生效。

(4) 本次资产转让方转让的资产在双方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后为不可撤销的转让。

(5) 在本次资产转让过程中，资产转让方、资产受让方各自承担应由本方缴纳的一切税费。

(6) 资产转让方在《资产转让协议》签订前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均不在本次转让资产



范围之内，由资产转让方自行处理和承担。

5、收购资产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收购资产目的：公司兼并重组整合上述矿（厂），最大程度地解决了两个焦化厂主焦煤供应的缺口，有利于公司保障煤化工产业发展对煤炭资源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优质炼焦煤资源占有量，实现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兼并重组整合上述矿（厂），能够为公司带来较高的投资回报；同时，矿井的2号、3号、10号煤均是低中灰，高热量的肥煤和气煤，可以缓解公司炼焦用煤的紧张状况，符合公司建设煤、焦、化基地长远发展规划，此举将有利于公司煤炭资源储备及煤炭产能快速扩张、实现公司持续跨越式增长。

2010年4月12日，本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收购安泰煤焦、洼里煤业、东胜煤矿及东胜洗煤厂70%资产的议案；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收购工作已经结束。为规范、有序、高效推进蒲县华胜煤业技改项目的建设，并兼顾过渡期间安泰和东胜矿井的安全生产，公司成立了蒲县华胜煤业筹建处及配套机构。

截止报告期末，地质勘探工作已完成，煤田勘探地质报告已经省煤管局审批；初步设计已经中煤预审并上报省煤管局待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已经完成现状监测，污染总量的审批工作，蒲县环保局已于近期进行了批复，目前正报送临汾市环保局等待审批；安全专篇需等初设完成后编制报批。采矿证已于2009年12月4日办理。

开工建设临时用地手续已办理，临时用电方案蒲县供电局已审核同意；施工队伍经招、投标已确定；开工建设报告已上报蒲县县政府待批。

六、报告期内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010年3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议案》（详见同月16日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49.45%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为关联单位，故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0年3月12日，我公司与集团在太原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此项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单位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原煤供应、后勤、医疗、铁路车皮加网加高服务；本公司向集团公司供应焦炉煤气、电、蒸汽及汽车修理服务。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交易原则，定价依据为实际成本价、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其中2010年度双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23,237万元，其中综合服务支出17,512万元，综合服务收入5,725万元。协议有效期限为一年，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

此项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利用集团公司的资金、资产、技术、人员优势，节省本公司经营成本，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此项关联交易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关联交易已经2010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10年上半年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请见本报告附注六。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债权债务往来事项见本报告附注六。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向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土地租赁费，2010年上半年支付1,953.5万元。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事项

1、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和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担保事项

2009 年11月16日，公司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互相提供担保的协议》，相互为对方提供定额范围内担保（下称：互保），互保额度为人民币8亿元之内，互保期限为三年。该互保事项已经2010年1月7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为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47,000 万元，其中 4,000 万元为三年期项目贷款担保，10,000 万元为流动资金借款担保，13,000 万元为短期借款担保，20,000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3、公司未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理财事项

八、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集团在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1、2004 年 11 月 16 日，集团公司做出了《关于杜绝占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承诺》，集团公司郑重承诺：今后将严格执行证监会、国资委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使用行政手段要求股份公司代为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也不采用期间发生、期末归还的方式变相占用股份公司资金，切实杜绝占用和借用股份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报告期内，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占用和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根据股改承诺及相关规定，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剩余限售股份 202,663,055 股已于 2008 年 12 月 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集团公司同时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以上的，集团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所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集团公司同时做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交所有关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在所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锁定后，按照有关规定



要求合法、合规的进行股份减持，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况。

十、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会[2005]120号）的规定，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我们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认真的检查和核实，对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检查和问询后，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通知》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截止2010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7,000万元，该担保为公司根据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互相提供担保的协议》，为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互保额度为人民币8亿元之内，互保期限为三年。该互保事项已经2009年11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0年1月7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担保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一、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十二、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所占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基金	36007	光大优势配置基金	1,010,000.00	994,850	600,133.00	100.00%	-211,407.53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3,573.00
合计				1,010,000.00		600,133.00	100.00%	-207,834.53

十三、2010年上半年公司接待及采访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及公司《接待与推广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接待了各类机构投资者的调研和个人投资者的电话咨询。在接待过程中，未发生有选择性的、私下的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3.8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0.3.9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0.3.23	北京	网络互动	全体投资者	2009年年度报告及业绩说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
2010.3.24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中信证券 广发基金 招商证券 天弘基金 诺安基金 中国国际金融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0.4.1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0.4.20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华宝证券 西南证券 东海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0.5.13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华宝兴业基金 中银基金 中信证券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0.5.18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万达期货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0.5.21	太原	网络互动	全体投资者	2009年年度报告及业绩说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
2010.6.9	投资者接待室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 第一创业 证券农银汇理 兴业全球 基金万家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整合煤矿事宜，公司未来发展等。（未提供书面资料）

十四、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本报告期公司公告均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登，具体如下：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内容
2010-001	2010-1-8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02	2010-1-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03	2010-1-8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04	2010-2-1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05	2010-3-16	2009 年年度报告
2010-006	2010-3-1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07	2010-3-16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08	2010-3-16	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009	2010-3-16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0-010	2010-3-16	关于兼并重组整合山西蒲县三处煤矿的资产收购公告
2010-011	2010-3-23	澄清公告
2010-012	2010-3-23	关于举行 200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10-013	2010-4-13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14	2010-4-22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0-015	2010-5-18	2009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2010-016	2010-5-21	关于举行 2009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告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会计报表（附后）

二、本次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合 并		母 公 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99,155,938.64	1,029,943,167.19	276,447,259.40	387,103,78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600,133.00	1,294,378.29		
应收票据	(三)	797,910,138.34	435,766,819.57	590,930,138.34	327,016,819.57
应收账款	(四)	363,130,057.91	355,578,546.21	360,091,636.41	351,966,193.63
预付款项	(五)	78,652,781.50	135,509,824.14	51,863,070.13	127,717,896.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122,314,983.47	92,411,353.57	85,380,371.12	56,086,040.64
存 货	(七)	404,970,924.88	391,076,177.20	396,124,093.02	377,464,71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5,317,468.35	-378,157,278.42
流动资产合计		2,466,734,957.74	2,441,580,266.17	1,205,519,100.07	1,249,198,167.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3,286,000.00	3,286,000.00	778,938,830.00	778,938,83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2,080,793,823.19	1,985,032,179.14	1,846,078,462.98	1,745,313,865.89
工程物资	(十一)	7,620.00	334,649.61		
在建工程	(十)	467,268,043.70	295,520,835.95	52,788,203.39	23,286,925.5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644,878,660.81	335,724,902.93	355,612,715.51	45,413,729.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22,297,799.55	22,594,737.86	22,297,799.55	22,594,737.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133,610,670.84	133,610,670.84	109,019,526.69	109,019,526.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2,142,618.09	2,776,103,976.33	3,164,735,538.12	2,724,567,615.69
资产总计		5,818,877,575.83	5,217,684,242.50	4,370,254,638.19	3,973,765,783.24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330,000,000.00	300,000,000.00	330,000,000.00	3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161,080,000.00	189,320,000.00	161,080,000.00	189,320,000.00
应付账款	(十八)	596,432,381.82	511,121,743.49	548,717,210.13	469,369,160.98
预收款项	(十九)	243,930,993.96	194,089,677.78	120,890,131.76	155,058,134.43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83,331,349.06	57,862,255.20	77,323,301.70	55,435,214.24
应交税费	(二十一)	187,158,275.82	194,277,624.15	162,672,927.30	157,608,524.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二十二)	18,278,696.80	173,033.55	18,278,696.80	173,033.55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445,303,012.03	184,287,702.62	425,779,597.74	157,017,816.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5,514,709.49	1,631,132,036.79	1,844,741,865.43	1,483,981,884.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43,958,336.34	44,875,000.98	43,958,336.34	44,875,000.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58,336.34	44,875,000.98	43,958,336.34	44,875,000.98
负债合计		2,109,473,045.83	1,676,007,037.77	1,888,700,201.77	1,528,856,885.46
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五)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六)	592,481,293.27	592,481,293.27	592,481,293.27	592,481,293.27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二十七)	223,887,411.80	194,224,631.67	154,300,370.35	134,515,685.08
盈余公积	(二十八)	223,123,809.38	223,123,809.38	223,123,809.38	223,123,809.38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1,369,151,235.27	1,271,290,661.92	997,901,963.42	981,041,1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2,390,749.72	2,794,867,396.24	2,481,554,436.42	2,444,908,897.78
少数股东权益		787,013,780.28	746,809,808.49		
股东权益合计		3,709,404,530.00	3,541,677,204.73	2,481,554,436.42	2,444,908,897.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18,877,575.83	5,217,684,242.50	4,370,254,638.19	3,973,765,783.24

法定代表人: 王良彦

总会计师: 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建荣

制表人: 苏少峰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合 并		母 公 司	
		本期数	同期数	本期数	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三十)	1,794,022,058.92	1,569,502,606.47	1,642,094,481.85	1,400,250,932.55
减：营业成本	(三十)	1,253,208,423.77	1,104,884,309.61	1,303,408,477.36	1,070,860,246.39
加：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32,259,772.82	28,476,876.90	24,086,006.24	22,253,105.03
销售费用	(三十二)	98,763,058.21	111,849,285.08	89,548,394.88	92,297,339.74
管理费用	(三十三)	106,221,455.91	119,482,464.67	84,713,834.49	108,225,169.87
财务费用	(三十四)	9,930,360.50	11,226,469.88	7,602,383.07	10,205,670.69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五)	3,302,498.05	-14,820,251.78	2,115,269.04	-17,130,189.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211,407.53	591,31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3,573.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128,655.13	208,994,769.89	130,620,116.77	113,539,589.90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1,037,176.15	402,176.28	1,031,337.15	402,176.28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6,827,394.11	8,154,510.88	5,684,265.26	6,807,732.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280.89	463,816.94	6,708.63	463,816.94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84,338,437.17	201,242,435.29	125,967,188.66	107,134,033.5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73,520,278.94	62,249,049.48	32,044,285.29	36,590,168.20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818,158.23	138,993,385.81	93,922,903.37	70,543,86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922,623.35	120,983,031.24	93,922,903.37	70,543,865.38
少数股东损益		35,895,534.88	18,010,354.5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05	0.23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05	0.235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0,818,158.23	138,993,385.81	93,922,903.37	70,543,86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922,623.35	120,983,031.24	93,922,903.37	70,543,865.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895,534.88	18,010,354.57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五	合 并		母 公 司	
		本期数	同期数	本期数	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08,695,641.83	2,033,353,276.45	1,885,138,744.45	1,996,242,494.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0,385.52		200,385.5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一)	13,372,452.22	12,415,265.97	8,625,726.69	7,397,75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2,068,094.05	2,045,968,927.94	1,893,764,471.14	2,003,840,63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0,890,039.47	937,093,711.19	815,506,810.99	845,851,372.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161,849.41	292,899,263.25	304,075,407.19	253,259,49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371,605.02	432,051,789.31	249,944,083.75	353,474,686.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一)	54,536,491.32	43,211,513.30	441,638,806.03	238,249,64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8,959,985.22	1,705,256,277.05	1,811,165,107.96	1,690,835,20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108,108.83	340,712,650.89	82,599,363.18	313,005,43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5,668.00		25,66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		2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0	25,668.00	22,000,000.00	25,66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2,399,934.77	305,864,508.32	61,760,485.32	232,264,796.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小计		312,399,934.77	305,864,508.32	161,760,485.32	232,264,79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399,934.77	-305,838,840.32	-139,760,485.32	-232,239,128.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150,000,000.00	130,000,000.00	1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0	150,000,000.00	130,000,000.00	15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3,571,295.06	106,585,687.38	63,571,295.06	106,585,687.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小计		163,571,295.06	206,585,687.38	163,571,295.06	206,585,687.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71,295.06	-56,585,687.38	-33,571,295.06	-56,585,687.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863,121.00	-21,711,876.81	-90,732,417.20	24,180,617.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576,600.85	617,906,340.15	336,737,217.81	380,518,29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713,479.85	596,194,463.34	246,004,800.61	404,698,915.56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94,224,631.67	223,123,809.38	1,271,290,661.92	746,809,808.49	3,541,677,20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94,224,631.67	223,123,809.38	1,271,290,661.92	746,809,808.49	3,541,677,204.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62,780.13		97,860,573.35	40,203,971.79	167,727,325.27
（一）净利润					174,922,623.35	35,895,534.88	210,818,158.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4,922,623.35	35,895,534.88	210,818,158.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7,062,050.00		-77,062,0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062,050.00		-77,062,05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29,662,780.13			4,308,436.91	33,971,217.04
1. 本年提取			45,586,155.00			4,393,008.00	49,979,163.00
2. 本年使用			-15,923,374.87			-84,571.09	-16,007,945.96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223,887,411.80	223,123,809.38	1,369,151,235.27	787,013,780.28	3,709,404,530.00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321,105,747.05	1,079,074,103.28	382,351,953.56	2,945,451,67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8,400,696.41	-132,341,944.80	-50,187,618.77	-644,363.80	-24,773,230.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158,400,696.41	188,763,802.25	1,028,886,484.51	381,707,589.76	2,920,678,444.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691,578.03	35,823,935.26	34,360,007.13	242,404,177.41	365,102,218.73	620,998,760.50
（一）净利润					379,513,584.54	42,234,921.87	421,748,506.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9,513,584.54	42,234,921.87	421,748,506.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691,578.03				348,000,000.00	291,308,421.9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48,000,000.00	348,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6,691,578.03					-56,691,578.03
（四）利润分配				34,360,007.13	-137,109,407.13	-30,000,000.00	-132,749,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360,007.13	-34,360,007.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749,400.00	-30,000,000.00	-132,749,4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35,823,935.26			4,867,296.86	40,691,232.12
1. 本年提取			99,401,600.08			7,719,067.21	107,120,667.29
2. 本年使用			-63,577,664.82			-2,851,770.35	-66,429,435.17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94,224,631.67	223,123,809.38	1,271,290,661.92	746,809,808.49	3,541,677,204.73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34,515,685.08	223,123,809.38	981,041,110.05	2,444,908,897.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34,515,685.08	223,123,809.38	981,041,110.05	2,444,908,897.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784,685.27		16,860,853.37	36,645,538.64
(一) 净利润					93,922,903.37	93,922,903.3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922,903.37	93,922,903.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7,062,050.00	-77,062,0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062,050.00	-77,062,05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9,784,685.27			19,784,685.27
1. 本年提取			34,850,343.00			34,850,343.00
2. 本年使用			-15,065,657.73			-15,065,657.73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54,300,370.35	223,123,809.38	997,901,963.42	2,481,554,436.42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321,105,747.05	788,708,089.84	2,272,733,70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7,691,985.91	-132,341,944.80	-14,157,644.00	-28,807,602.8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649,172,871.30	117,691,985.91	188,763,802.25	774,550,445.84	2,243,926,105.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6,691,578.03	16,823,699.17	34,360,007.13	206,490,664.21	200,982,792.48
(一) 净利润					343,600,071.34	343,600,071.3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3,600,071.34	343,600,071.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691,578.03				-56,691,578.0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6,691,578.03				-56,691,578.03
(四) 利润分配				34,360,007.13	-137,109,407.13	-102,749,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360,007.13	-34,360,007.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749,400.00	-102,749,4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6,823,699.17			16,823,699.17
1. 本年提取			73,330,419.09			73,330,419.09
2. 本年使用			-56,506,719.92			-56,506,719.92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34,515,685.08	223,123,809.38	981,041,110.05	2,444,908,897.78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建荣

制表人：苏少峰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〇年六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煤炭采选业。

2005年11月21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获得3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13,747,000股，公司注册资本为513,747,000元，经营范围为：原煤、焦炭、煤气及洗精煤、煤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原煤及焦炭，公司注册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83号，总部办公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83号。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



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



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



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和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减值测试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为：金额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以上。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划分为若干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估计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未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而仅以不同账龄组合确定其坏账准备的一年以上应收款项组合，认定为风险较大的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应收款项不同账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具体计提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2%
1 年—2 年	5%
2 年—3 年	10%
3 年—4 年	20%
4 年—5 年	20%
5 年以上	30%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



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年	3%	2.43-9.70%
专用设备	7-15 年	3%	6.47-13.86%
通用设备	6-18 年	3%	5.39-16.17%
运输设备	6-12 年	3%	8.08-16.17%
矿井建筑物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



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余额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



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采矿权及土地使用权按照权利尚可使用年限确定其使用寿命。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资本化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八)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



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



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 煤矿维简费、煤炭生产安全费用、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及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 标准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煤炭工业局晋财建[2004]320 号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公司按 15 元/吨计提生产安全费。按 8.50 元/吨计提维简费，其中 2.5 元/吨计入累计折旧；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发〔2007〕40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公司按 5 元/吨计提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公司按 10 元/吨计提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2、 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规定：“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企业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三)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入资产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税率	计税基础
营业税	5%	服务收入
增值税	17%	煤、焦等产品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	煤气、硫铵销售收入
资源税	8 元/吨	原煤销售量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价格调控基金	1.5%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河道维护管理费	1%	按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0%、25%	应纳税所得额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得税适用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的规定，2009 年按 20%税率执行，其他公司均按 25%税率执行。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胡能光	21,000,000.00	70.00%	煤矿改扩建

2、 未发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姚庆禄	32,671,600.00	78.57%	经销精煤、焦、铁、焦油、工矿设备等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景明生	30,500,000.00	91.80%	投资兴办实业、物资供销业、咨询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刘恩孝	26,320,000.00	80.00%	加工、制造矿灯；货物运输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杨晓	200,000,000.00	70.00%	原煤开采、洗精煤、焦炭、煤化工生产及销售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田新虎	900,000,000.00	42.00%	煤矿、洗煤厂及铁路自备专线的投资；焦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

注：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9 亿元，股权比例为本公司 42%，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 40%，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18%。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的相关协议，本公司代为行使其表决权。本公司对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决策有控制权，故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二)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无。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本年未减少合并单位。

2、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无。



(四)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	期初金额	本年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	期末金额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1,814.70	8,317.19		1,540,131.89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6,777,673.19	-406,893.22		6,370,779.97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8,442,484.10	-566,729.89		507,875,754.21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54,645,869.71	41,241,125.33		195,886,995.04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75,411,966.79	-71,847.62		75,340,119.17
合计	746,809,808.49	40,203,971.79		787,013,780.28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如无特别注明,以下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419,211.34	170,164.43
银行存款	668,294,268.51	979,406,436.42
其他货币资金	30,442,458.79	50,366,566.34
合计	699,155,938.64	1,029,943,167.1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442,458.79	50,366,566.34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基金		486,410.76
光大优势配置基金	600,133.00	807,967.53
合计	600,133.00	1,294,378.29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97,910,138.34	435,766,819.5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797, 910, 138. 34

435, 766, 819. 57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合计 14, 420 万元，其中票面金额较大的应收票据如下：

出票单位或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面金额（万元）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2010. 2. 8	2010. 8. 6	1000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2010. 2. 8	2010. 8. 6	1000
秦皇岛首钢板材有限公司	2010. 2. 8	2010. 8. 6	1000
首钢总公司	2010. 3. 10	2010. 9. 10	1000
首钢总公司	2010. 3. 10	2010. 9. 10	1000
首钢总公司	2010. 3. 10	2010. 9. 10	1000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0. 4. 2	2010. 10. 2	1000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2010. 4. 21	2010. 10. 21	1000
杭州热联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10. 4. 12	2010. 10. 12	1000
北京智恒达商贸有限公司	2010. 5. 10	2010. 11. 10	1300
合 计			10, 300

3. 期末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7, 410 万元。

4. 期末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四）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61, 161, 146. 67	35. 58	3, 223, 222. 93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41, 982, 279. 69	9. 27	6, 878, 059. 31	16. 38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49, 799, 628. 68	55. 15	79, 711, 714. 88	31. 91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173, 559, 095. 71	38. 32	3, 471, 181. 91	2. 00
其他应收账款	76, 240, 532. 97	16. 83	76, 240, 532. 97	100
合 计	452, 943, 055. 04	100	89, 812, 997. 13	

注：其他应收账款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同样标准进行披露。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49,051,773.73	33.57	2,981,035.47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2,424,591.59	5.05	5,295,860.99	23.6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72,545,713.95	61.38	80,166,636.60	29.41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 款	196,305,180.98	44.21	3,926,103.63	2.00
其他应收账款	76,240,532.97	17.17	76,240,532.97	100.00
合计	444,022,079.27	100.00	88,443,533.06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 由
第一名	80,704,594.38	1,614,091.89	2	按账龄正常计提
第二名	80,456,552.29	1,609,131.05	2	按账龄正常计提
第三名	12,854,123.46	12,854,123.46	100	无法收回
第四名	8,134,000.48	8,134,000.48	100	无法收回
第五名	7,465,157.82	7,465,157.82	100	无法收回
其他	47,787,251.21	47,787,251.21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237,401,679.64	79,463,755.91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18,247,734.71	43.47	912,386.74
2-3 年	4,207,328.17	10.02	420,732.82
3-5 年	3,132,252.83	7.46	626,450.57
5 年以上	16,394,963.98	39.05	4,918,489.19
合计	41,982,279.69	100.00	6,878,059.31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2,794,229.99	12.46	139,711.50
2-3 年	1,654,311.34	7.38	165,431.13
3-5 年	4,020,967.30	17.93	804,193.47
5 年以上	13,955,082.96	62.23	4,186,524.89
合计	22,424,591.59	100.00	5,295,860.99

4.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

7.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无。

8.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排 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80,704,594.38	1 年以内	17.8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80,456,552.29	1 年以内	17.76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6,694,839.17	1 年以内	8.10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2,576,579.77	1 年以内	7.19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3,946,977.39	1 年以内	5.29

（五）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9,501,116.77	88.36	134,073,594.06	98.94
1 至 2 年	8,270,294.81	10.51	1,235,110.08	0.91
2 至 3 年	881,369.92	1.12	201,120.00	0.15
3 年以上				
合计	78,652,781.50	100.00	135,509,824.14	100.00



2. 期末金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排 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3,837,200.12	2010 年	未结算
第二名	非关联方	6,011,816.06	2010 年	未结算
第三名	非关联方	5,994,445.93	2009 年	未结算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833,098.00	2010 年	未结算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500,000.00	2010 年	未结算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六）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0	17.46	600,000.00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66,005,002.90	38.42	9,859,652.30	14.9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75,807,543.62	44.12	39,037,910.75	51.50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37,310,032.69	21.72	746,200.65	2.00
其他应收账款	38,497,510.93	22.41	38,291,710.10	99.47
合计	171,812,546.52	100.00	49,497,563.05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1,879,024.40	15.63	437,580.49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54,304,888.67	38.8	8,329,349.32	15.3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3,791,969.57	45.57	38,797,599.26	60.82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25,294,458.64	18.07	505,889.16	2
其他应收账款	38,497,510.93	27.5	38,291,710.10	99.47
合计	139,975,882.64	100.00	47,564,529.07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 由
第一名	30,000,000.00	600,000.00	2.00	按账龄正常计提
第二名	6,609,276.86	6,609,276.86	100.00	无法收回
第三名	6,200,000.00	5,994,199.17	96.68	无法收回
第四名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第五名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20,688,234.07	20,688,234.07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68,497,510.93	38,891,710.1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2年	27,956,116.48	42.35	1,397,805.82
2-3年	3,176,077.40	4.81	317,607.74
3-5年	23,176,039.70	35.11	4,635,207.94
5年以上	11,696,769.32	17.72	3,509,030.80
合计	66,005,002.90	100.00	9,859,652.30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2年	19,085,908.85	35.15	954,295.45
2-3年	7,686,229.77	14.15	768,622.98
3-5年	16,533,941.25	30.45	3,306,788.27
5年以上	10,998,808.80	20.25	3,299,642.62
合计	54,304,888.67	100.00	8,329,349.32

4.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

7. 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无。

8.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排 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00	1 年以内	17.46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2,959,536.40	1 年以内	7.54
第三名	非关联方	9,738,900.00	2 至 3 年	5.67
第四名	非关联方	7,009,200.00	1 至 2 年	4.08
第五名	非关联方	6,609,276.86	5 年以上	3.85

（七）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45,190,273.07	120,000.00	212,033,218.36	120,000.00
在产品	15,065.29		15,065.29	
库存商品	159,408,769.36		178,749,973.08	
周转材料	476,817.16		397,920.47	
合 计	405,090,924.88	120,000.00	391,196,177.20	120,000.00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20,000.00				120,000.00

（八）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按类别披露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786,000.00		786,000.00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786,000.00		786,000.00	
小计	786,000.00		786,000.0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00		2,500,000.00	
合 计	3,286,000.00		3,286,000.00	

2. 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金额单位：万元)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宋光珠	商业	1700	41.18%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刘恩孝	商业	300	26.2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联营企业：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786,000.00	786,000.00			786,000.00
合 计	7,786,000.00	786,000.00			786,000.00

本公司对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00 万元，该公司现已停止生产经营，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余额已减记至零。对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78.6 万元，该公司现已停止生产经营。

4.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山西华得利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九)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84,253,496.02	183,722,985.23	437,469.00	3,967,539,012.25
房屋及建筑物	1,468,960,800.57	66,987,939.22		1,535,948,739.79
矿井建筑物	392,974,901.85	66,206,086.91		459,180,988.76
通用设备	892,551,832.24	15,792,138.95		908,343,971.19
运输工具	146,654,856.19	3,465,390.11	437,469.00	149,682,777.30
专用设备	883,111,105.17	31,271,430.04		914,382,535.2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85,228,109.50	87,925,892.45	402,020.27	1,672,751,981.68
房屋及建筑物	460,515,524.36	27,316,884.91		487,832,409.27
矿井建筑物	90,756,882.95	3,833,032.50		94,589,915.45
通用设备	502,232,899.89	21,837,797.80		524,070,697.69
运输工具	62,886,541.38	6,522,905.27	402,020.27	69,007,426.38
专用设备	468,836,260.92	28,415,271.97		497,251,532.8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99,025,386.52	104,900,266.79	9,138,622.74	2,294,787,030.57
房屋及建筑物	1,008,445,276.21	39,671,054.31		1,048,116,330.52
矿井建筑物	302,218,018.90	62,373,054.41		364,591,073.31
通用设备	390,318,932.35		6,045,658.85	384,273,273.50
运输工具	83,768,314.81		3,092,963.89	80,675,350.92
专用设备	414,274,844.25	2,856,158.07		417,131,002.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213,993,207.38			213,993,207.38
房屋及建筑物	73,902,081.37			73,902,081.37
矿井建筑物	21,353,926.53			21,353,926.53
通用设备	59,110,724.81			59,110,724.81
运输工具	6,389,730.40			6,389,730.40
专用设备	53,236,744.27			53,236,744.27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85,032,179.14	104,900,266.79	9,138,622.74	2,080,793,823.19
房屋及建筑物	934,543,194.84	39,671,054.31		974,214,249.15
矿井建筑物	280,864,092.37	62,373,054.41		343,237,146.78
通用设备	331,208,207.54		6,045,658.85	325,162,548.69
运输工具	77,378,584.41		3,092,963.89	74,285,620.52
专用设备	361,038,099.98	2,856,158.07		363,894,258.05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 87,925,892.45 元。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4,205,428.5 元。



(十) 在建工程

1. 明细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泉项目工程	252,901,895.56		252,901,895.56
环保工程	9,470,393.97		9,470,393.97
井巷工程	30,961,351.63		30,961,351.63
零星工程	28,710,386.04		28,710,386.04
土建安装工程	10,917,589.20		10,917,589.20
灵石华苑项目工程	134,306,427.30		134,306,427.30
合 计	467,268,043.70		467,268,043.70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泉项目工程	139,955,847.46		139,955,847.46
环保工程	9,634,977.59		9,634,977.59
井巷工程	5,862,004.22		5,862,004.22
零星工程	28,394,209.60		28,394,209.60
土建安装工程	4,328,913.48		4,328,913.48
灵石华苑项目工程	107,344,883.60		107,344,883.60
合 计	295,520,835.95		295,520,835.9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龙泉项目工程	139,955,847.46	112,946,048.10			252,901,895.56
环保工程	9,634,977.59	1,509,014.50	1,673,598.12		9,470,393.97
井巷工程	5,862,004.22	25,529,178.41	429,831.00		30,961,351.63
零星工程	28,394,209.60	953,839.86	433,732.00	203,931.42	28,710,386.04
土建安装工程	4,328,913.48	18,256,943.10	11,668,267.38		10,917,589.20
华苑项目工程	107,344,883.60	26,961,543.70			134,306,427.30
合 计	295,520,835.95	186,156,567.67	14,205,428.50	203,931.42	467,268,043.70



(十一)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专用材料	334,649.61	14,378,309.49	14,705,339.10	7,620.00
合 计	334,649.61	14,378,309.49	14,705,339.10	7,620.00

(十二)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354,768,706.22	311,258,400.50		666,027,106.72
(1). 土地使用权	41,461,183.92			41,461,183.92
(2). 专有技术	2,725,193.07			2,725,193.07
(3). 采矿权	309,464,361.13	311,091,221.50		620,555,582.63
(4). 软件	1,117,968.10	167,179.00		1,285,147.10
2、累计摊销合计	16,515,032.94	2,104,642.62		18,619,675.56
(1). 土地使用权	2,516,220.15	432,398.46		2,948,618.61
(2). 专有技术	75,699.81	454,198.86		529,898.67
(3). 采矿权	13,896,847.70	1,092,842.64		14,989,690.34
(4). 软件	26,265.28	125,202.66		151,467.94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8,253,673.28	310,040,355.20	886,597.32	647,407,431.16
(1). 土地使用权	38,944,963.77		432,398.46	38,512,565.31
(2). 专有技术	2,649,493.26		454,198.86	2,195,294.40
(3). 采矿权	295,567,513.43	309,998,378.86		605,565,892.29
(4). 软件	1,091,702.82	41,976.34		1,133,679.16
4、减值准备合计	2,528,770.35			2,528,770.35
(1). 土地使用权	2,400,682.29			2,400,682.29
(2). 专有技术				
(3). 采矿权	128,088.06			128,088.06
(4). 软件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5,724,902.93	310,040,355.20	886,597.32	644,878,660.81
(1). 土地使用权	36,544,281.48		432,398.46	36,111,883.02
(2). 专有技术	2,649,493.26		454,198.86	2,195,294.40
(3). 采矿权	295,439,425.37	309,998,378.86		605,437,804.23
(4). 软件	1,091,702.82	41,976.34		1,133,679.16

本年摊销额 2,104,642.62 元。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期末数
炉峪口土地租赁费	20,661,404.53		255,604.98	20,405,799.55
东河土地租赁费	1,933,333.33		41,333.33	1,892,000.00
合 计	22,594,737.86		296,938.31	22,297,799.55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661,342.85	86,661,342.85
可抵扣亏损	7,469,149.04	7,469,149.04
职工辞退福利	2,864,237.39	2,864,237.39
资产评估增值	31,500,992.93	31,500,992.93
应付工资	2,416,061.93	2,416,061.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367.93	46,367.93
开办费	2,652,518.77	2,652,518.77
合 计	133,610,670.84	133,610,670.84

2、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36,008,062.13	3,302,498.05			139,310,560.18
二、存货跌价准备	120,000.00				120,000.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3,993,207.38				213,993,207.38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528,770.35				2,528,770.35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352,650,039.86	3,302,498.05			355,952,537.91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0	30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短期借款的说明：

年末余额 3.3 亿元借款为保证借款，其中：1 亿元由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3 亿元由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1,080,000.00	189,3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61,080,000.00	189,320,000.00

(十八)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79,827,728.08	426,968,388.73
1-2 年	142,357,861.74	68,447,168.77
2-3 年	59,936,685.74	5,119,942.09
3 年以上	14,310,106.26	10,586,243.90
合 计	596,432,381.82	511,121,743.49

2.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金额较大的应付账款

债权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第一名	非关联方	7,244,329.37	1 年以内	货款
第二名	非关联方	6,079,400.00	1 年以内	货款
第三名	非关联方	6,031,899.28	1 年以内	货款
第四名	非关联方	5,557,500.00	1 年以内	货款
第五名	非关联方	5,484,086.81	1 年以内	工程款

(十九) 预收账款**1. 预收账款的分类**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22,951,006.19	174,039,095.36
1-2 年	3,455,594.81	3,355,285.49
2-3 年	1,650,113.98	11,855,672.34
3 年以上	15,874,278.98	4,839,624.59
合 计	243,930,993.96	194,089,677.78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

债权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98,990,600.71	1 年以内	40.5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2,000,000.00	1 年以内	9.02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7,248,563.73	1 年以内	7.07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1,219,462.71	1 年以内	4.60
第五名	非关联方	8,552,841.18	1 年以内	3.51

（二十）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16,271.02	225,266,974.26	204,642,391.63	35,840,853.65
(2) 职工福利费		35,184,577.68	35,184,577.68	
(3) 社会保险费	7,700,537.18	81,695,947.90	80,843,235.70	8,553,249.38
(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647,663.12	18,106,194.00	14,980,379.57	25,773,477.55
(5) 住房公积金	144,813.60	15,840,631.00	14,864,507.00	1,120,937.60
(6) 辞退福利	11,547,664.11			11,547,664.11
(7) 其他	605,306.17	7,931,635.83	8,041,775.23	495,166.77
合计	57,862,255.20	384,025,960.67	358,556,866.81	83,331,349.06

（二十一）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5,287,639.30	17,739,860.95
营业税	1,011,296.83	987,668.75
城建税	17,936,842.56	11,473,809.86
企业所得税	48,100,854.67	57,607,850.74
个人所得税	5,275,464.52	16,458,981.21
资源税	18,126,218.03	13,163,843.44
印花税	4,019,168.96	2,196,927.70
房产税	2,379,033.61	748,528.62
契税	19,888.84	19,888.84
车船税	74,361.20	74,361.20
土地使用税	30,000.00	18,000.00
河道维护费	15,442,179.05	14,762,212.83
价格调控基金	18,645,647.63	24,666,038.20
教育费附加	11,328,945.60	7,388,694.57
水资源补偿费	-362,076.17	-2,736,291.53
残疾人保障金	227,543.99	70,003.39
矿产资源补偿费	4,532,761.67	1,980,523.61
可持续发展基金	14,973,832.90	27,535,580.40
林业建设基金	98,185.40	98,185.40
民兵统筹费	10,487.23	22,955.97
合计	187,158,275.82	194,277,624.15

(二十二) 应付股利

1. 应付股利的分类

投资者名称或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05,663.25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156,947.99	156,947.99	暂存未取
四达矿业公司	16,085.56	16,085.56	暂存未取
合计	18,278,696.80	173,033.55	

2.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05,663.25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的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96,492,975.74	146,091,664.83
1--2 年	20,679,821.01	16,436,113.19
2--3 年	8,489,858.92	5,407,170.41
3 年以上	19,640,356.36	16,352,754.19
合 计	445,303,012.03	184,287,702.62

2. 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34,932.46	26,167,553.07

3. 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34,932.46	26,167,553.07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账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9,383,097.36	1 年以内	4.35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7,150,390.42	1 年以内	3.85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5,935,256.58	1 年以内	3.58
第四名	关联方	10,434,932.46	1 年以内	2.34
第五名	非关联方	7,950,716.92	1 年以内	1.79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生化系统优化改造、焦油渣处理及焦场封闭工程	3,700,003.00	3,900,001.00
煤厂封闭工程	5,400,000.00	5,400,000.00
循环流化床锅炉点火系统	1,933,333.34	2,000,000.00
锅炉烟气除尘脱硫优化工程	10,799,999.94	11,199,999.98
循环流化床锅炉除尘器改造工程	7,125,000.06	7,375,000.00
工厂区水系统综合治理工程	2,250,000.00	2,250,000.00
焦炉地面除尘及熄焦污染物治理工程	6,750,000.00	6,750,000.00
化产综合治理工程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43,958,336.34	44,875,000.98

注： 上列递延收益均为太原市环境保护局所拨与资产相关的各项环保工程项目款。

(二十五)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送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高管持股)	1,425.00		476.00	476.00	1,901.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25.00		476.00	476.00	1,901.00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513,745,575.00		-476.00	-476.00	513,745,099.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13,745,575.00		-476.00	-476.00	513,745,099.00
3. 股份总数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53,777,770.03			653,777,770.03
(2)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的影响	-124,794,013.75			-124,794,013.75
小计	528,983,756.28			528,983,756.28
2. 其他资本公积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14,359,077.14			14,359,077.1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 拨款转入	4,810,000.00			4,810,000.00
(4) 其他	44,328,459.85			44,328,459.85
小计	63,497,536.99			63,497,536.99
合计	592,481,293.27			592,481,293.27

(二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64,721,470.82	21,151,608.23	8,010,249.83	77,862,829.22
维简费	47,045,611.83	8,463,642.20	6,452,294.84	49,056,959.19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27,658,772.04	5,314,800.16		32,973,572.20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4,798,776.98	10,627,800.33	1,432,526.12	63,994,051.19
合计	194,224,631.67	45,557,850.92	15,895,070.79	223,887,411.80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05,779,439.00			205,779,439.00
任意盈余公积	17,344,370.38			17,344,370.38
合计	223,123,809.38			223,123,809.38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71,290,661.92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71,290,661.92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922,623.3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062,05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69,151,235.27	

(三十)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9,888,026.06	1,186,448,131.90	1,536,023,490.82	1,080,016,202.90
其他业务	64,134,032.86	66,760,291.87	33,479,115.65	24,868,106.71
合 计	1,794,022,058.92	1,253,208,423.77	1,569,502,606.47	1,104,884,309.6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 炭	1,619,115,277.42	999,202,014.29	1,450,380,121.69	925,888,310.48
城市公用	32,605,446.49	125,557,113.30	30,066,595.95	96,625,373.64
化工产品	75,697,951.78	60,201,579.28	51,141,740.86	53,756,452.67
其 他	2,469,350.37	1,487,425.03	4,435,032.32	3,746,066.11
合 计	1,729,888,026.06	1,186,448,131.90	1,536,023,490.82	1,080,016,202.9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原煤	217,032,082.76	74,577,712.54	200,915,804.01	78,419,922.65
焦炭	1,111,792,383.39	783,084,644.79	909,585,720.73	689,614,404.18
煤气	30,208,141.41	117,177,011.23	28,523,917.69	91,892,000.82
精煤	255,826,453.46	112,437,069.39	281,641,292.98	109,520,970.84
化工产品	75,697,951.78	60,201,579.28	51,141,740.86	53,756,452.67
中煤	34,464,357.81	29,102,587.57	58,237,303.97	48,333,012.81
电力	2,397,305.08	8,380,102.07	1,542,678.26	4,733,372.82
其他	2,469,350.37	1,487,425.03	4,435,032.32	3,746,066.11
合 计	1,729,888,026.06	1,186,448,131.90	1,536,023,490.82	1,080,016,202.90

4.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25,341,563.32	18.81
第二名	168,114,782.69	9.72
第三名	154,842,688.16	8.95
第四名	151,684,418.21	8.77
第五名	143,472,685.41	8.29
合计	943,456,137.79	54.54

（三十一）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税	5%	505,458.86	30,658.10
城建税	1%、7%	14,230,265.94	11,227,721.95
教育费附加	3%	6,403,159.61	5,526,832.97
资源税	8元/吨	11,120,888.41	11,690,592.05
其他			1,071.83
合 计		32,259,772.82	28,476,876.90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工资及奖金	11,606,255.39	10,982,287.93
劳动保险费	4,041,025.65	3,784,655.58
折旧费	7,972,899.61	9,493,042.69
运输费	14,785,600.22	31,184,484.75
运输代理费	15,661,646.92	6,134,527.20
站台费	4,128,742.01	5,785,040.80
加高加网费	11,847,150.00	11,915,400.00
材料费	3,607,745.34	2,524,355.72
业务费	1,316,388.35	1,103,668.10
修理费	2,033,435.76	2,193,245.18
水资源补偿费	3,573,224.39	3,658,735.21
焦炭管理费	1,987,679.19	2,003,523.78
其他	16,201,265.38	21,086,318.14
合 计	98,763,058.21	111,849,285.08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031,788.02	23,099,762.30
排污费	3,460,505.12	15,129,603.68
业务招待费	7,878,147.42	7,844,354.95
土地租赁费	19,535,000.00	19,535,000.00
折旧费	4,988,650.49	3,572,203.51
税金	14,145,693.44	8,555,253.29
修理费	5,771,227.70	471,494.96
其他	16,410,443.72	41,274,791.98
合 计	106,221,455.91	119,482,464.67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33,150.00	8,421,131.25
减:利息收入	589,794.87	1,540,695.80
贴现利息	2,060,606.55	3,987,953.23
手续费	326,398.82	358,081.20
合计	9,930,360.50	11,226,469.88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302,498.05	-14,820,251.78
存货跌价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合 计	3,302,498.05	-14,820,251.78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407.53	591,317.78
合计	-211,407.53	591,317.78

(三十七)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73.00	
合 计	3,573.00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列示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700	
其中：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700	
罚款收入	40,806.70	66,268.00
政府补助	916,664.64	
捐赠收入		
处理废旧物资收入	68,839.92	73,704.27
其他收入	10,164.89	262,204.01
合 计	1,037,176.15	402,176.2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生化系统优化改造、焦油渣处理及焦场封闭工程	199,998.00	
循环流化床锅炉点火系统	66,666.66	
锅炉烟气除尘脱硫优化工程	400,000.02	
循环流化床锅炉除尘器改造工程	249,999.96	
合 计	916,664.64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14,280.89	463,816.94
其中：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4,280.89	463,816.94
罚款支出	401,424.64	741,284.44
林业建设基金		
河道管理费	1,780,128.66	1,488,334.59
价格调控基金	3,200,377.00	2,763,108.68
滞纳金	8,981.60	1,559,477.06
残疾人保障金	456,254.23	111,245.94
民兵统筹费	103,924.45	173,768.16
捐赠支出		
其他支出	862,022.64	853,475.07
合 计	6,827,394.11	8,154,510.88

(四十)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73,520,278.94	71,932,383.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83,333.73
合 计	73,520,278.94	62,249,049.48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89,794.87
保险返还	3,130,396.33
往来退款	2,955,546.96
保证金	2,000,000.00
其他	4,696,714.06
合 计	13,372,452.2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业务费	9,194,535.77
会议费	1,989,670.00
差旅费	5,231,468.89
水资源补偿费	3,573,224.39
保险费	5,101,101.14
焦炭管理费	1,987,679.19
排污费	3,460,505.12
其他	23,998,306.82
合 计	54,536,491.32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0,818,158.23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02,498.05
固定资产折旧	87,925,892.45
无形资产摊销	2,104,642.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3,60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3,580.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减：收益）	211,407.53
财务费用	8,133,15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3,57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894,747.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89,989,659.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03,466,008.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8,108.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8,713,479.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9,576,600.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863,121.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419,211.34	170,164.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8,294,268.51	979,406,436.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713,479.85	979,576,600.85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母公司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均简称集团公司。

企业名称	注册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的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集团公司	太原和平南路 83 号	11001454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良彦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6.30
集团公司	1,279,899,382.47			1,279,899,382.47

集团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49.45% 和 49.45%，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方。集团公司之上属于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集团公司情况的说明：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南路 83 号

注册资本：127,989.94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及运销；住宿；饮食服务；电力供应（上述经营项目限取得许可证的



单位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焦炭,煤气,洗精煤,煤气表,灶,管,建材,苦荞醋,盒子房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煤气技术咨询、管网设计、安装维修；汽车运输；通讯、计算机网络的开发与应用。

母公司和最终控制方均不对外提供财务报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权益比例	经营范围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姚庆禄	32,671,600.00	78.57%	经销精煤、焦、铁、焦油、 工矿设备等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景明生	30,500,000.00	91.80%	投资兴办实业、物资供销 业、咨询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刘恩孝	26,320,000.00	80.00%	加工、制造矿灯；货物运输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杨晓	200,000,000.00	70.00%	原煤开采、洗精煤、焦炭、 煤化工生产及销售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田新虎	900,000,000.00	42.00%	煤矿、洗煤厂及铁路自备专 线的投资；焦炭、煤制品、煤化 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胡能光	21,000,000.00	70.00%	煤矿改扩建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70021636-3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新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7620476-8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万元）

2010. 6. 30

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定价基准	发生额
集团公司	1	医疗服务费	实际成本	853. 8
集团公司	2	生活服务费	实际成本	597. 6
集团公司	3	加高加网费	实际成本	1, 184. 72

2009. 6. 30

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交易事项	定价基准	发生额
集团公司	1	蒸汽费	成本价	1, 562. 26
集团公司	2	电费	网电价格	1, 101. 46
集团公司	3	医疗服务费	实际成本	696. 49
集团公司	4	生活服务费	实际成本	581. 98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金额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煤气	市场价	30, 208, 141. 41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蒸汽费	市场价	503, 285. 00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电费	市场价	1, 905, 649. 64
合计				32, 617, 076. 05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上期金额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煤气	市场价	28, 523, 917. 70
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中煤	市场价	4, 875, 707. 68
合计				33, 399, 625. 37



4. 关联租赁情况

关联方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费用确认依据	本期租赁费用	租赁起始日
集团公司	土地	参考市场价格	1,953.5	1999.4.28

5.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方	担保金额	债务起始日	债务到期日
集团公司	100,000,000.00	2009-12-10	2010-12-1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集团公司	10,434,932.46	26,167,553.07
	应付股利	集团公司	18,105,663.25

七、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无。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非关联方：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2-6-18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5-24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1-6-2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1-1-26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8-17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8-26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1-3-15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12-21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1-29	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合 计	470,000,000.00		



（三）其他或有负债

无。

八、承诺事项

（一）公司与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6 日签署了《关于互保提供担保的协议》，相互为对方提供定额范围内担保，互保额度为人民币 8 亿元之内，互保期限是三年。该互保事项已经公司 2010 年 1 月 7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4,420 万元质押给银行，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明细详见附注五（二）。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无。

（二）调整事项

无。

（三）非调整事项

无。

十、其他事项说明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94,378.29	-211,407.53		600,133.00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61,161,146.67	36.00	3,223,222.93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38,839,677.72	8.68	6,224,289.94	16.03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47,611,138.84	55.32	78,072,813.94	31.53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172,998,290.71	38.65	3,459,965.81	2
其他应收账款	74,612,848.13	16.67	74,612,848.13	100
合计	447,611,963.23	100	87,520,326.82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49,051,773.73	34.01	2,981,035.47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9,780,167.13	4.51	4,780,018.18	24.17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69,403,977.14	61.48	78,508,670.72	29.14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194,791,129.01	44.45	3,895,822.59	2.00
其他应收账款	74,612,848.13	17.03	74,612,848.13	100.00
合计	438,235,918.00	100.00	86,269,724.37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第一名	80,704,594.38	1,614,091.89	2	按账龄正常计提
第二名	80,456,552.29	1,609,131.05	2	按账龄正常计提
第三名	12,854,123.46	12,854,123.46	100	无法收回
第四名	8,134,000.48	8,134,000.48	100	无法收回
第五名	7,465,157.82	7,465,157.82	100	无法收回
其他	46,159,566.37	46,159,566.37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235,773,994.80	77,836,071.07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17,696,457.20	45.56	884,822.86
2-3 年	4,207,328.17	10.83	420,732.82
3-5 年	1,620,334.38	4.17	324,066.88
5 年以上	15,315,557.97	39.43	4,594,667.39
合计	38,839,677.72	100.00	6,224,289.94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2,744,229.99	13.87	137,211.50
2-3 年	593,365.34	3.00	59,336.53
3-5 年	3,493,014.05	17.66	698,602.82
5 年以上	12,949,557.75	65.47	3,884,867.33
合计	19,780,167.13	100.00	4,780,018.18

4.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

7.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 无。

8.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80,704,594.38	1 年以内	18.03
第二名	非关联方	80,456,552.29	1 年以内	17.97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6,694,839.17	1 年以内	8.20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3,946,977.39	1 年以内	5.3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3,682,296.77	1 年以内	5.29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2,959,536.40	35.83	859,190.73	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3,661,433.81	28.07	5,894,002.97	17.51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3,290,282.44	36.10	27,777,687.84	64.17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15,619,177.32	13.03	312,383.55	2.00
其他应收账款	27,671,105.12	23.08	27,465,304.29	99.26
合计	119,911,252.65	100	34,530,881.53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1,617,924.40	35.23	924,525.49	2.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21,555,946.33	24.02	5,098,239.58	23.65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6,578,384.85	40.75	27,643,449.87	75.57
其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	8,907,279.73	9.92	178,145.58	2.00
其他应收账款	27,671,105.12	30.83	27,465,304.29	99.26
合计	89,752,255.58	100.00	33,666,214.94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第一名	30,000,000.00	600,000.00	2	按账龄正常计提
第二名	12,959,536.40	259,190.73	2	按账龄正常计提
第三名	6,609,276.86	6,609,276.86	100	无法收回
第四名	6,200,000.00	5,994,199.17	96.68	无法收回
第五名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其他	11,861,828.26	11,861,828.26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70,630,641.52	28,324,495.02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12,495,257.11	37.12	624,762.86
2-3 年	1,034,717.23	3.07	103,471.72
3-5 年	8,736,694.54	25.95	1,747,338.91
5 年以上	11,394,764.93	33.85	3,418,429.48
合计	33,661,433.81	100.00	5,894,002.97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2 年	1,056,520.06	4.91	52,826.00
2-3 年	1,209,329.17	5.61	120,932.92
3-5 年	8,625,484.71	40.01	1,725,096.96
5 年以上	10,664,612.39	49.47	3,199,383.70
合计	21,555,946.33	100	5,098,239.58

4.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

7. 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

8.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排 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00	1 年以内	25.0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2,959,536.40	1 年以内	10.81
第三名	非关联方	9,738,900.00	2 至 3 年	8.12
第四名	非关联方	6,609,276.86	5 年以上	5.51
第五名	非关联方	6,200,000.00	5 年以上	5.1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776,938,830.00		776,938,830.00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778,938,830.00		778,938,83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期末余额
山西华南有限责任公司	25,671,670.00	25,671,670.00		25,671,670.00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21,056,000.00	21,056,000.00		21,056,000.00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太原煤气化龙泉发展有限公司	126,000,000.00	378,000,000.00		378,000,000.00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184,211,160.00	184,211,160.00		184,211,160.00
合 计	524,938,830.00	776,938,830.00		776,938,830.00

3. 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金额单位：万元)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宋光珠	商业	1700	41.18%

4.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本公司对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00 万元，该公司现已停止生产经营，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余额已减记至零。

5. 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年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其中：分现金红利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3,257,991.53	1,231,014,827.88	1,356,845,298.27	1,038,335,233.20
其他业务	68,836,490.32	72,393,649.48	43,405,634.28	32,525,013.19
合 计	1,642,094,481.85	1,303,408,477.36	1,400,250,932.55	1,070,860,246.3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 炭	1,464,272,589.26	1,044,611,140.53	1,275,523,970.20	887,887,606.11
城市公用	32,605,446.49	125,557,113.30	30,066,595.95	96,625,373.64
化工产品	75,697,951.78	60,201,579.28	51,141,740.86	53,756,452.67
其 他	682,004.00	644,994.77	112,991.26	65,800.78
合 计	1,573,257,991.53	1,231,014,827.88	1,356,845,298.27	1,038,335,233.2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原煤	62,189,394.60	19,959,451.29	26,059,652.52	5,839,512.96
焦炭	1,111,792,383.39	876,297,904.95	909,585,720.73	713,240,818.04
煤气	30,208,141.41	117,177,011.23	28,523,917.69	91,892,000.82
精煤	255,826,453.46	119,207,699.78	281,641,292.98	120,474,262.30
化工产品	75,697,951.78	60,201,579.28	51,141,740.86	53,756,452.67
中煤	34,464,357.81	29,146,084.51	58,237,303.97	48,333,012.81
电力	2,397,305.08	8,380,102.07	1,542,678.26	4,733,372.82
其他	682,004.00	644,994.77	112,991.26	65,800.78
合 计	1,573,257,991.53	1,231,014,827.88	1,356,845,298.27	1,038,335,233.20



4.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或排名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25,341,563.32	20.68
第二名	168,114,782.69	10.69
第三名	151,684,418.21	9.64
第四名	143,472,685.41	9.12
第五名	91,561,155.91	5.82
合计	880,174,605.54	55.95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922,903.3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115,269.04
固定资产折旧	76,444,213.48
无形资产摊销	1,059,414.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3,60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008.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减：收益）	
财务费用	8,133,15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659,381.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11,279,136.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29,843,316.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99,363.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6,004,800.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6,737,217.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732,417.20

十二、补充资料

(一) 本年度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收益+、损失-）：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80.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664.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93,30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9,398.48
所得税影响额	1,392,704.87
合 计	-4,178,114.6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0%	0.3405	0.3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4%	0.3486	0.3486

1. 计算过程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2. 本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无。



3. 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未发生的重大变化。
无。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或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99,155,938.64	1,029,943,167.19	-32.12%	现金分红，经营购买支付增大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133.00	1,294,378.29	-53.64%	基金出售，同时市值下降
应收票据	797,910,138.34	435,766,819.57	83.10%	货款结算过程中票据使用量增大
预付款项	78,652,781.50	135,509,824.14	-41.96%	上年度预付煤矿投资款较大
其他应收款	122,314,983.47	92,411,353.57	32.36%	支付蒲县人民政府建设保证金较大
工程物资	7,620.00	334,649.61	-97.72%	工程使用
在建工程	467,268,043.70	295,520,835.95	58.12%	龙泉及华苑工程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644,878,660.81	335,724,902.93	92.09%	新购煤矿采矿权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83,331,349.06	57,862,255.20	44.02%	跨期发放的工资
其他应付款	445,303,012.03	184,287,702.62	141.63%	应付的煤矿收购款
应付股利	18,278,696.80	173,033.55	10463.67%	未付清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利
资产减值损失	3,302,498.05	-14,820,251.78	-122.28%	上年度收回的以前年度全额计提的北京首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额较大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1,407.53	591,317.78	-135.75%	持有基金价格下跌
投资收益	3,573.00			基金出售产生收益
营业外收入	1,037,176.15	402,176.28	157.89%	政府补助环保项目结转递延收入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35,895,534.88	18,010,354.57	99.30%	子公司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贡献净利润较大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0 年 7 月 30 日批准报出。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七月三十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章程文本。
- 以上文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供股东查阅。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王良彦

二〇一〇年八月三日